

任丘市医疗保障局

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由任丘市医疗保障局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相关规定，制作统计数据编制而成。全文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事项等六部分组成。

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-2023 年 12 月 31 日。本报告可在任丘市政府信息公开网站 <https://www.renqiu.gov.cn/renqiu/c111676/list.shtml?xiangChannelCode=c111644> 中查看和下载。对本报告如有疑问，请与任丘市医疗保障局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任丘市新华中路 85 号，邮编：062550，电话：0317-3371179，电子邮箱：rqsy1bzjbgs@163.com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 年以来，任丘市医疗保障局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立足单位职能，进一步健全组织机构、加强便民服务，积极稳步地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保障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、及时、准确、有序地开展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方面。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严格按照“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总体要求，妥善处理公开与保密的关系，合理界定信息公开范围，做到完整、准备、及时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及时公布机构设置和职能等政府信息，2023年全年，我局在政府门户网站发布各类信息9条，微信公众号发布转载各类信息48篇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方面。进一步规范申请渠道和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流程，建立健全受理、登记、办理、审核、答复以及归档等环节工作制度。2023年，我局未收到政府依申请公开事项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。成立了以党组书记为组长，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信息公开领导小组，切实保证了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力量。领导班子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，通过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等工作塑造单位形象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具体负责组织实施领导小组决定事项，研究提出信息发布规划和有关工作方案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。目前我局开设1个政务新媒体账号，为“任丘医保”微信公众号、全部由专人负责日常管理和维护，按上级要求能及时发布转载相关信息，正面引导舆论，确保权威信息准确传播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方面。确保政务公开规范及时，制定政务公开年度工作要点，督促各部门落实责任，按季度做好政

府网站及政务新媒体监管工作，形成统一的信息公开工作管理体系，使工作更加规范，保障人民群众对医保局工作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	0	
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	
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3年，任丘市医疗保障局不断完善信息公开制度，及时发布信息，但是也存在信息发布不够规范、公开内容更新不及时等问题。针对这些问题，下一步将做好以下工作。一是进一步明确主动公开范围，加强督促检查，加大公开力度。

二是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工作，力争在规范化、制度化、程序化等方面取得新进展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3 年我局未收取任何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。